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24-044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28,196,06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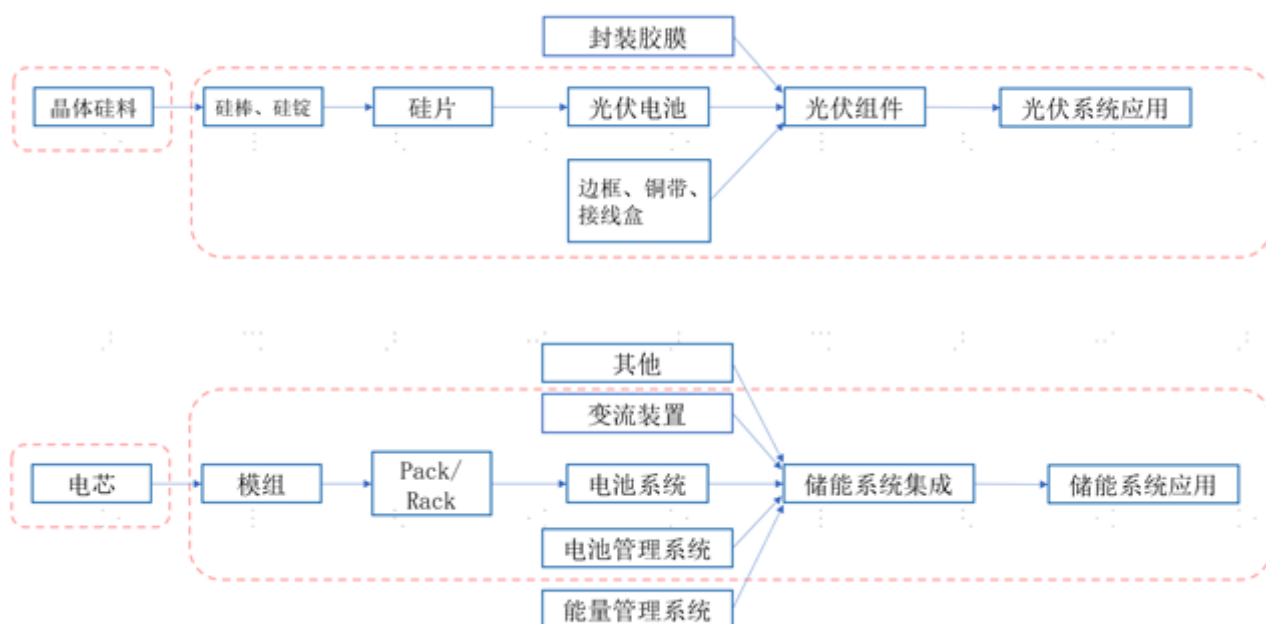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日升	股票代码	3001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雪山行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	0574-59953338		
电话	0574-65173983		
电子信箱	xuesx@risenenerg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主，业务亦涵盖了光伏电站 EPC、光伏电站运营、储能领域等，主要处于光伏产业链的中游位置，并涉足光伏产业链的上游和下游，具体如下图所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4,245,929,430.61	38,261,598,274.49	38,358,001,211.15	41.42%	29,561,376,698.72	29,636,736,31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08,422,344.15	9,371,639,016.86	9,360,934,883.33	62.47%	8,479,632,015.19	8,478,633,432.4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5,326,804,378.95	29,384,723,113.68	29,384,723,113.68	20.22%	18,830,724,181.12	18,830,724,18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3,281,088.79	944,682,017.11	934,976,466.28	45.81%	42,318,677.35	43,317,26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2,641,345.52	1,025,686,010.12	1,015,980,459.29	55.77%	647,133,994.51	648,132,57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297,062.88	3,035,985,362.89	3,035,985,362.89	-154.13%	601,040,111.22	601,040,111.2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2	1.0600	1.06	15.09%	-0.0500	-0.05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2	1.0600	1.06	15.09%	-0.0500	-0.0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9.44%	10.50%	10.50%	-1.06%	-0.50%	-0.5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76,944,038.64	10,829,690,829.35	10,410,072,521.68	7,310,096,98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855,176.60	550,263,808.66	418,230,874.91	83,931,22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004,173.71	568,133,296.75	733,110,226.58	11,393,6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02,166.50	609,439,381.69	579,435,175.82	-2,994,073,786.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2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3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海峰	境内自然人	24.82%	282,998,377.00	217,211,562.00	质押	138,941,000.00			
光华阳光资产	其他	4.35%	49,627,791.00	0.00	不适用	0.00			

管理有限公司—宁海兴泰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7%	23,573,858.00	0.00	不适用	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4%	23,290,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1%	22,903,793.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6%	22,368,488.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业领航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13%	12,853,598.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其他	1.13%	12,843,672.00	0.00	不适用	0.00

有限公司一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1,672,702.00	0.00	不适用		0.00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9,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与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45,502	0.30%	898,500	0.08%	11,672,702	1.02%	1,547,900	0.14%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光华阳光资产管	新增	0	0.00%	49,627,791	4.35%

理有限公司—宁海兴泰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业领航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2,853,598	1.13%
深圳市恒信华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华业致远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2,843,672	1.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547,900	0.14%	13,220,602	1.16%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9,800,000	0.86%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444,300	0.04%	9,958,544	0.87%
周斌	退出	0	0.00%	9,375,558	0.82%
何迅	退出	0	0.00%	5,088,500	0.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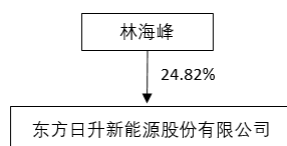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定向增发股份上市相关事项

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8 月 9 日，公司公告了《东方日升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除林海峰外其他 15 位定向增发对象的限售股份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

2023 年 9 月 6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议案》等股份回购事项相关议案；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关于公司仲裁裁决的事项

2023 年 9 月 29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仲裁裁决的公告》；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涉及仲裁进展的公告》。